

单峰驼

◎文铭权

童年的我时常在风中奔跑。当风声渐渐稀疏时,这才忽然想起寻找母亲。远远望去,好多“单峰驼”在田野里或缓缓移动,或三五成群簇拥。但根据驼峰的独特辨识度,我都能准确地找到自己的母亲,因为父亲编织的竹背篼的确与众不同。

我家柴屋角落和屋檐下转角处,堆放着各种大小不一、用途迥异的背篼。最大的叫“柴背篼”,像一个立放的啤酒桶,特别能装东西;稍小一点的叫“草背篼”,下部较窄,逐渐向上拓宽,如同一个朝天的大喇叭;再小的是“密背篼”,所用青篾篾条间细致紧密,几乎密不透风,正好用来装黄豆、绿豆、芝麻等颗粒状作物。还有一类娃崽专用的背篼,叫“椅架儿”。它的腰部有个沙发靠椅一样的平台,娃崽坐进去后,屁股刚好四平八稳地放在上面。从穿开裆裤时起,我就时常在母亲背上的“椅架儿”里晃悠,像一位骑着骆驼出征的西域将军,在小伙伴们羡慕的目光中,从宽宽窄窄的田埂上走过,在村庄里进进出出——那是我幼年所能到达的最高高度。

逢场天,“椅架儿”常把我带到山外的黄泥河场镇。但见满大街的“单峰驼”行色匆匆,满眼新奇事物层出不穷;好多陌生的小伙伴也骑在驼峰之上,和我相互打望。有一次,前面一位小女孩将脸紧贴骆驼的脖颈,一脸幸福而知足的表情,头上别着的野花格外醒目。我想把手中的纸风筝送给她,但她始终没有扭头回望我一眼,最终消失在驼群之中。着急的我想站得更高望得更远,没想到重重地跌落在青石板上,愣了半天才在众人的惊愕中“哇”一声哭出声来。

母亲这头“单峰驼”,常年在田间地头奔走忙碌。当朝阳还未爬上张飞岭垭口那棵黄葛树树梢,母亲便已出门。她来到河边荒地,遍地青草带着朝露,散发着泥土的芬芳,是圈里牛羊的最爱。母亲背回家后一股脑儿倒入食槽,牛们羊们再也不东张西望,只顾埋头细刍;但它们和当年不懂事的我一样,对母亲割草的艰辛无动于衷,很快把青草撕扯得满圈都是。等到半晌午太阳把所有的露珠都晒干了,母亲又会背着背

篼去采摘桑叶;傍晚时分,驼峰盛满玉米、红苕等粮食回家。

在秋天的红苕地里,母亲用柴背篼装上大半背红苕,把背索系上双肩,骆驼般贴地蜷曲着身体,然后猛然发力,想借助惯性连人带篼一起离开地面。可背篼实在太沉,好几次努力都纹丝不动。前来帮忙的父亲捡拾出不少红苕,双手提着篼口使劲向上抬升,这才让母亲站起身来,但行走时双脚颤巍巍,背被压得近乎和平地平行。她昂着头,努力让背篼口向上,以防止里面的红苕溢出。终于蹒跚到家,再也支撑不住的她,一下子瘫坐在屋檐下,倚靠着背篼直喘粗气……

“农村娃儿早懂事,要学会替父母分忧。”某个春天,母亲将一个个小背篼扣在我背上。她不断调整背索的

长度,直到背篼的底部沿口刚好卡在我的尾椎骨上。可我希望像爱民大哥他们那样,用扁担挑东西、用抬杠抬石头。母亲坚决不同意,说细娃儿腰杆细,挑太重会被压成矮子;而且扁担、抬杠等都是半边肩膀受力,谨防整成一高一矮的“半吊子”,长大了连婆娘都不好说。她只让我背着最小的密背篼,跟在她的后面。后来,弟弟妹妹也相继加入,“驼群”规模越来越大,“驼峰”越来越醒目。

我第一次离开母亲独立去“驼”东西,是读小学四年级。学校决定扩建初中部教室,由于不通公路,全校师生都去3公里以外的黄

泥河场镇背红砖。母亲显然很重视,轮到我们班去的那天早上,她天不亮就起床,特意蒸上一锅甑子饭,还悄悄塞给我两个白水煮的“石头”鸡蛋。

在班主任昌老师带领下,绵长的驼队翻山越岭向黄泥河场镇进发。看到多数同学都背2、3匹红砖,我和同学双百姓主动要求背5匹,得到昌老师的现场表扬。可出场镇不远,双脚便像灌了铅一样,沉重得迈不开腿;一条吞吐着热浪的“火龙”在裤管里往来奔突。在汗水中推波助澜下,两根背索深深地勒进肌肉中,让我感受到一股强大的力量,使劲把背篼朝后朝下拽。终于爬上半坡垭口,除了双百姓和我落单,驼队早已不见踪影。要到达终点,还要抵达更高的王家垭口,再下去一溜很长的斜坡,想想是那样遥不可及。

“教你不要逞强,还不信?我就晓得你娃吃不下这个苦。”抬头循声望去,只见背着空背篼的母亲在山坳上面站着。她走下来,把我和双百姓背的红砖全部放进她的背篼,还塞给我们每一个人一个麦粑。我们背上空背篼,一路背吃麦粑,追赶着前面健步如飞的母亲。在即将跨进校门的一刻,满头大汗的母亲放下背篼,把红砖重新装进我和双百姓的背篼。傍晚,看着我领回来的一朵小红花,她的脸上露出惬意的笑容。

初二那年夏天,中暑的母亲叫我用空罐头瓶给她拔火罐。望

着她裸露的肩膀,我震惊了:母亲左右两边的肩胛骨,各被勒出一条深深的凹槽。那凹槽留下红紫相间的印记,像术后留下的永久疤痕,更像是车轮碾压过的辙痕。见我发愣,母亲笑着说:“娃啊,农村农活多,当农民就是这样;你爸的肩膀,变形得更恼火。”摸摸细皮嫩肉的肩膀,我知道,留给自己决定命运的时间和机会不多了。

我如愿考上师范学校,参加工作后先后从教、从政、从文,终于按照母亲的祈愿,摆脱了背上的“驼峰”。

一个夏天的早晨,急促的敲门声把我从梦中惊醒。当我不耐烦地打开门,眼前的一幕让我目瞪口呆:只见全身湿透的母亲站在门外,面前摆放着一个偌大的柴背篼,背篼里装满了南瓜、苦瓜、豇豆等时令蔬菜,以及糯米、挂面、腊肉等食物,背篼沿口用养蚕时使用过的滤网罩得严严实实。

“都是我和你爸在家里自己种的,没有打农药、喂饲料,吃着放心。”母亲解开滤网,将背篼里的什物全给分类拾捡进屋。

“有这样的母亲,你真是有福之人!”后来,楼下的邻居告诉我,那天他打开门,见到母亲正背着满背篼东西顺着楼梯往上爬。在邻居的描述中,母亲双手紧紧地吊着楼梯栏杆,然后像拔河一样使劲朝前拉,身体和背篼就上了一个台阶;倚在栏杆上稍作歇息后,她又重复进行着同样的动作。就这样艰难地往上挪,最终在五楼敲响了我的门扉。

洗把热水脸后,母亲就背上空背篼急着往回赶。她挺着笔直的背影,逐渐消失在城市街道上的滚滚人流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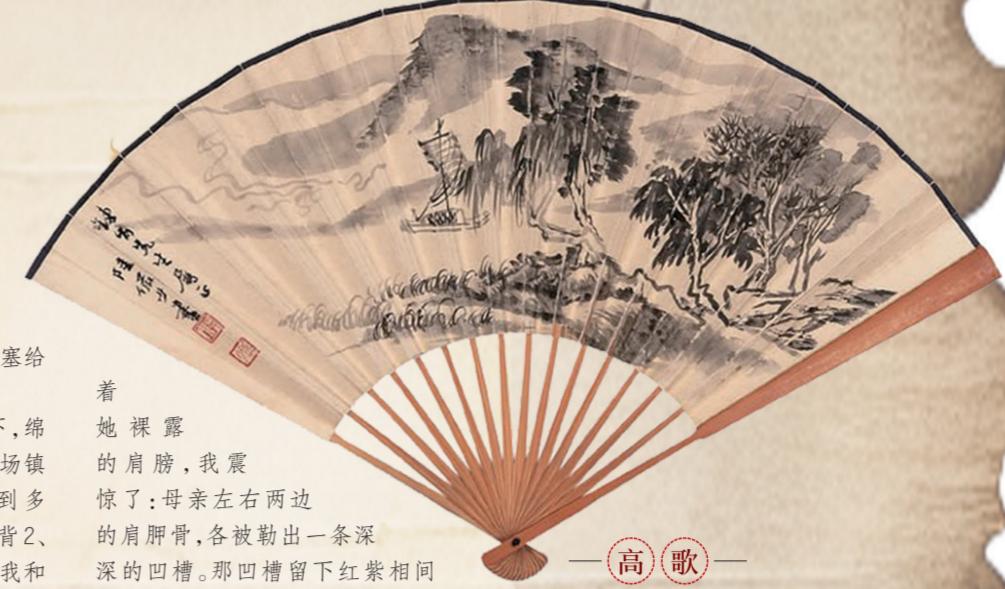
穿过时空,我仿佛看见:这峰归家的“单峰驼”,迈着释然的步履,再次从田野走过。她和背篼里装着的那轮夕阳一道,逐渐浓缩成一个小黑点,融入到黄泥河大山深邃的母腹中……

悦。有一年初冬,父亲让我去村东的大湖找看湖的一位伯伯说一件事。

虽然不太情愿,我还是独自去了。清晨的霜很厚,像下了一场小雪。我走到湖边,往前走着,远远就能看到大伯家的小屋了。此时,太阳升起来了,不一会儿湖边就起了雾,雾渐渐浓了。我还没反应过来,雾已浓得遮住了视野:来时的村庄不见了,离我不远的大伯家的小屋也不见了,只能看见脚下一小截圩堤。看着白而浓的雾,我当即懵在那儿,不知所措,不敢往前走,也不敢往回走,呆呆地站在原地。站一会儿,又在可见的圩堤上回来走。好在冬天的雾起得快,散得也快。当大伯家的小屋和村庄重又出现在我眼前时,我开心得几乎要跳起来。经历了迷在雾中的孤独和无助后,再看看周围,连湖堤边一株枯黄的芦苇,也是那样可亲。

人在雾中,有时候需要的只是耐心地等待,等待一场雾的散去。雾散后,你会发现,平日被你忽视的那些生活的细枝末节,原来也这样可爱。

人在雾中,也会有发现的喜



—高歌—

夜色里的剪影(外二首)

◎庄剑

黑夜 张开了眼睛
风却屏住了呼吸

白天发生的故事
被夜收藏
锁进看不见的暗洞

车灯由远而近 照出
凭栏而望的剪影
与彩灯装点的东楼一起
在无星无月的夜空
变得空寂而幽远

阳台上的绿植
被一丝微不足道的风
吹得轻轻点头
只有它听懂了游子
在异乡 孤独的心跳

车过乐山

11时28分车过乐山
我忽略了一个重要人物
他的名字叫乐山大佛

我的脑海里出现的
是芸芸众生行色匆匆的
王英浩王京川汪琰
还有王大强陈宏杰叶华安
因为他们才是我的朋友圈

车过乐山
想起海棠宾馆 想起
2013年1月8日
雪的夜雾的晨 记住了
《三江都市报》十周年

车过乐山
想起签过的保密承诺书
想起“绿色硅谷”的试题卷
想起“乡村基”送来的盒饭
还想起一个月前
北京国谊宾馆“巧遇”
同住一个标间的郎天全

乐山 因为大佛认识你
乐山 因为记住了
这些芸芸众生
所以总是怀念你

车过兴文

车过兴文时 有芦笙响起
那些沉睡的石林
在抑扬顿挫中慢慢苏醒

夫妻峰 用凝固成石头的眼泪
对视 仍然无法缩短
近在咫尺触手可及的距离
只有舒婷似的朦胧
诠释着一个时代的浪漫

后来 早已物是人非
那些植入理念的执着
沿着天下奇观大漏斗的蜿蜒
在着装艳丽和悠扬的芦笙声中
走过一个又一个关卡
展示了一个时代的缩影

车过兴文 貌似平淡无奇
但一些始料不及的伤痛
正在悄悄逼近 然后在
隐隐约约 忽隐忽现里
过滤着我远逝的记忆

07

甘孜日报

文学

2026年1月26日 星期一

责任编辑 南泽仁
校对 杨燕
版式编辑 边强新闻热线
0836-7777385
投稿邮箱
garb@gzznews.com

—闲茶—

人在雾中

◎章铜胜

入冬过后,早晨的雾渐渐浓了起来。如果不考虑浓雾给生活带来的不便,我是喜欢雾的,因为雾毕竟给我们平淡的生活添了一点意境模糊的诗意。有雾的日子,也总会显出与往日不同的气质。

平时,每天清晨,我都是在闹钟的不停催促中极不情愿地醒来,然后习惯性地站在窗前,朝窗外失望一望。到了小雪时节,窗外东南面的天空不复往日的清明,总给人一种昏昏蒙蒙的感觉。即便是在晴朗的天气里,东边的太阳也升起得略微迟了一些,仿佛太阳也会疲倦,会在季节的渐行渐深中学会偷会儿懒。我看一会儿窗外,再回头看看身后依然温暖的被窝,笑了笑。我觉得自己的笑在此时像是一个谜,没有了明确的态度和指向,如窗外将要弥漫的雾一般。

我的家住在湖边,站在楼顶的阳台上,可以看到湖的一角,虽不大,大概也能算是临湖居了。湖居久了,爱上了水,也爱上了冬天的雾。冬天,湖边的雾通常大一些,不只在冬天,一年中有雾的时候,湖边的雾总要大一些。我是喜欢雾的,

的,对此浓雾,不会心生厌烦。

东方亮了,太阳升起,雾会随着太阳一道升腾而起,弥漫开来;近湖的地方,就是一片茫茫的白。天气好的时候,能看见雾朝我们漫过来,不疾不徐,只一会儿,树木、房舍和人,就都在雾中了。雾在玩着魔法,自顾自地玩着,不亦乐乎。我们迷在雾中,无可奈何。有时,我倒觉得能在雾中迷上一会儿,也未尝不好。雾是能包容的,它们卷地而来,毫无隔膜地包容了世间的一切;雾也是能放下的,在阳光的温暖灿烂里,雾又升腾而去,放下了它曾包容的一切,还给我们一个清明的世界,仿佛它们不曾来过一般。想想,雾是豁达而又智慧的。

隔着窗户看雾,我是一个旁观者,旁观也有旁观的好处,旁观者清嘛。有时,我宁愿自己做一个旁观者,譬如身在一场比赛中,以旁观者的身份看一场比赛的起与散。一场比赛的起与散,时间不会太长;在这不太长的时间里,我看清了比赛的来与去,似乎也从中看到一些其他的东西。隔窗看雾,是有趣的,不能用冷眼,但也难说就

是明眼。而旁观者,是一种尴尬的身份,是置身事外的事不关己,就像平常读书时,读到那些自己陌生的内容,总觉得不太过瘾,也总会有“纸上得来终觉浅”的感受。想要看清一场比赛的起与散,不该只做一个旁观者,还是要走进一场比赛的雾里。

人在雾中,容易生出迷茫感。雾中坐车,车子开得比平时慢许多;熟悉的行程,因为雾的缘故,总觉得陌生。我一直看着车窗外,看雾中那些曾经熟悉的街景,看它们此刻在我眼前竟如此陌生,这更引起我不停观望的兴趣。沿街的建筑已经隐在浓雾之中,若隐若现,难以一一辨认;路边的树木仿佛都是相类的,晚樱、桂花、紫薇、银杏、香樟……总是这些,你难以从平时已经习惯、也不太在意的行道树上发现有什么异同。两旁的行道树像是一条河流的两岸,车在一条迷茫的河流中漂流,不至于迷失方向,却也有“不知身在何处”的迷茫。有时候,我真希望能一直在这样的雾中任意漂流。

人在雾中,也会有发现的喜